

# 楊魁棟的攻擊可以休矣!

張雲楓

外國反華勢力在港代理人利用部分港人對普選的某些不理解製造動亂、製造分裂，破壞民生，「佔中」行動將香港撕開了一個不小的傷口。現在楊魁棟更以「民主倒退」之名煽風點火，在傷口上撒鹽，用心是極其險惡的。但正如中聯辦張曉明主任所說的「太陽如常升起」，邪不勝正，絕大多數港人會分辨真偽，分清善惡，楊魁棟想香港變色的惡毒居心是不會得逞的。

以「顏色革命」搞手而著稱的楊魁棟等三名前美國駐港總領事，最近聯名攻擊中國人大關於香港2017年普選的決定，指由提名委員會(下簡稱提委會)提名候選人是甚麼「民主倒退」。這項攻擊既荒謬，又可笑!

## 為發動「顏色革命」製造藉口

可笑的是，這幾位心戰高手竟然將廿多年前已經頒布的法律條文拿到今天來說事。提委會不是最近才有的新決定，早在1990年便已頒布並於1997年實施的香港基本法中就有了明文規定。基本法第四十五條這樣寫道：「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在當地通過選舉或協商產生，由中央政府任命。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而規定，最終達至由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後普選產生的目標。」基本法頒布之時，你們這些人對基本法以及提委會沒有任何話說。香港回歸已十七年，在這期間，你們也沒有甚麼話說，怎麼到了今天才拿出來作話柄呢?說穿了，原因很簡單，過去不說你們不敢說，不好說，到今天則是狗急跳牆，不得不說。

事實是如此清楚，港英管治香港一百五十多年，二十八任總督都是倫敦派來的，議員是港督委任的，沒有一絲一毫的民主，同基本法訂明的民主進程相比，天淵有別。對比是這樣強烈，你們這些人當時怎敢攻擊基本法，攻擊提委會呢?回歸之後，香港按基本法的規定，不停地擴大議員選舉的民主成分;特首的選舉委員會也從800人擴大至1200人。在民主進程不停地推進的現實前面，你們這些人也不敢指白為黑，攻擊甚麼「民主倒退」。到今天，你們這些人都開口

了，而且是一起跳出來開口，因為你們深知再不開口，到2017年實現普選之後，就再也沒有甚麼在香港搞「顏色革命」的藉口了!

## 提委會令普選更完美

同這些攻擊者的說法相反，提委會不僅不是民主倒退，而是對民主的促進。何解?因為提委會符合香港的實際，令特首普選制度更加順暢和完美。首先要看到的一點，提委會具有廣泛的代表性，是香港社會的一個縮影，因此，他們推選候選人的結果是社會的最大公約數，也是最大的社會共識。香港是中央直轄的一個特別行政區，顧及國家的主權及安全以及中央的利益是天經地義的事情。但香港又是多元化，中西文化交融的國際都會，有不同的階層，有不同的利益和政治訴求，要形成共識並不容易，但提委會恰恰在這方面起到作用。提委會由四大界別，包括工商、金融、專業、社會服務、宗教、立法會議員、港區全國人大代表、港區政協委員代表等等，四大界別人數均等，內中既有建制派人士，也有反對派人士，均衡參與的好處是可以平衡各方訴求，尋找公約數，選出兩三個方面都可以接受的特首候選人選。另外，所有特首參選人不論背景如何都要經過提委會的甄選，

公開，公平，概無例外，因此可以說，提委會是以民主的程序優化民主的普選，楊魁棟的「民主倒退」論是站不住腳的。

## 「民主倒退」論是廢話

提委會選出候選人之後，跟着便是一人一票的普選了。五百萬選民都擁有選擇特首的權利，這是前所未有的民主權利，也是歷史性的標誌。楊魁棟等人在攻擊提委會之時，不敢觸及香港將有普選這個根本性的民主標誌，因為一觸及此，他們的「民主倒退」論就成為廢話了。人們會問：既然民主倒退，為甚麼會有一人一票的普選呢?當今，外國反華勢力在港代理人利用部分港人對普選的某些不理解製造動亂、製造分裂，破壞民生，「佔中」行動將香港撕開了一個不小的傷口。現在楊魁棟更以「民主倒退」之名煽風點火，在傷口上撒鹽，用心是極其險惡的。但正如中聯辦張曉明主任所說的「太陽如常升起」，邪不勝正，絕大多數港人會分辨真偽，分清善惡，楊魁棟想香港變色的惡毒居心是不會得逞的。



張雲楓

若要總結這場「佔中」，我會引用孔子的名句：「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事不成，則禮樂不興;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相信所有「心水清」的讀者都會發覺，「佔中」從正式啟動以來就「名不正言不順」。一覺醒來，「佔中」居然變了「佔鐘」，再而失控演變成「佔銅」、「佔旺」等，對上述地區的居民以至全港市民都造成極大的不便，商戶生意更是一落千丈，惹來群眾極大的反彈。一週過後，有留守的示威者開始感到迷惘，有更多的市民對亂局感到厭煩，正是由「事不成」去到「禮樂不興」再去到「民無所措手足」，香港在近兩星期從頭到尾演繹了孔子這句話的含意。



陳克勤

亂象不可持續。除了行政長官，目前已有不少社會各界的知名人士勸喻集會人士盡快撤離。他們不僅希望社會可以恢復秩序，也替集會人士特別是學生們的安全着想。每個人都曾經年輕過，青年人有理想、有激情，做自己想做的事，這是完全不難理解的。不過，成熟與不成熟的界線在於能否認識自己和現實環境之間的關係，從而做出務實的選擇。有人認為這等於放棄原則，但這種理解是偏頗的。有一位成功的人士跟我說，他思考時首先會放下「我想」、「我要」、「我認為」這些想法，因為這些想法會妨礙他去認識這個世界。那並非表示不可以有自己的觀點，而是你的觀點不能成為一切思考和判斷的前設。當你充分認識整個局勢後，再歸納出自己的觀點，這個才是真正客觀、務實的觀點。如同一個稱職的法官判案時，必須公平考慮控辯雙方的理據，而不會一開始便排除了任何一方的理據。

那麼，現時局勢是什麼呢?正如警方在新聞發布會中指出，大家連日來從電視畫面都見到很多衝突場面，而這些衝突場面雖然是因為反「佔中」市民介入，但不可否認的是沒有「佔中」就沒有反「佔中」，歸根究底都是「佔中」帶來的禍。對此，「佔中三丑」心知肚明，事實不容他們否認，否則又何必向廣大受影響市民道歉呢?再者，因為「佔中」而出現的流言四起，最難聽的莫過於警隊縱容黑幫之說。其實，只要是稍有常識的人都知道這是絕對不可能的。遺憾地，當激情淹沒了理智，任何不合理的結論都變得順理成章。示威者指指警方使用武力，卻不反省那些毫無根據的指控使警隊上下無辜承受沉重的壓力。

經一事，長一智，這是千古不易的真理。激情漸漸退卻，頭腦自然變得清醒。有示威者表示感到迷惘，最主要的原因不是他們思考「佔中」如何繼續，而是感性和理智開始在他們的腦海裡發生碰撞。「佔中」期間，雖然好像得到精神上的安慰，卻失去了很多實質的東西，包括與朋友、親人相聚的時間，也包括自己的學業和工作。筆者衷心感謝他們關心社會，但關心社會是否要去到犧牲一切不顧安危睡在街上，這又是另一回事。有新聞報道指「佔中」導致很多家庭和親友不和，這令我非常傷心。無論結果如何，都不值得把自己和親人、朋友的關係都賠到「佔中」去。因此，筆者再次呼籲所有集會學生，為了你們的親人、學業和前途，請盡快從集會地點撤離，重過正常的生活。希望大家都珍惜今次的機會，為香港的繁榮安定而努力。

### 肥佬黎的陰謀還能玩多久?

自古以來，玩弄政治、極力挑撥矛盾的陰謀行為最怕見光，一旦被公開於世人間，也就落下了千古罵名。隨着各方不斷加入，香港「佔中」局勢越來越撲朔迷離，但反對派、個別媒體以及被煽動的大學生各群體背後的邏輯關係卻越來越清晰，美國情治部門背景的助理、政治黑金、與施明德談話錄音……這些關鍵字眼無不刺激着「佔中」金主肥佬黎高度繃緊的神經，雖然他早已給自己和家人準備了多本護照，留了後路，但起底的猛料傳播之快、拿捏之準仍使他又恨又怕。被他和一些反對派人士煽動走上街頭的大中學生們，也開始露出茫然與悔恨，被人當槍使的挫敗感和顧及面子之間權衡再三，發佈聲明稱「佔中」是為了香港的「民主與自由」，他們難道不知道，沒有社會秩序做基礎，就沒有民主和自由嗎?

肥佬黎也好，走上街頭撐傘戴口罩高喊自己手無寸鐵的學生也好，無非都是被利用的棋子，在棋盤上被一隻大手捏住可以橫衝直撞，一旦回到現實，真相往往是殘酷的，棋盤不能不要，棋子卻不一定每個都保留。學生們因願學業自以為做大件事，一些市民趁機表達各自不滿發發牢騷，替肥佬黎們以及肥佬黎背後的洋大人們跑腿呼喊固然一時爽快，但卻嚴重影響了香港社會秩序，為香港政治發展埋下了充滿戾氣的地雷，為今後的對社會不滿者樹立了極壞的榜樣。

縱觀歷史風雲變幻，玩政治陰謀或許可以得到一時的春風得意，但劣跡終究是劣跡，經不起人們追求正義這一亙古不變真理的盤剝，隨着幕後真相一點點揭開，越來越多的市民會醒悟，肥佬黎的陰謀離破產也就不遠了。

## 知所進退

立法會議員 陳克勤

# 香港年輕人應重視鮑威爾的忠告

龍子明 全國政協委員 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合會創會主席

## 龍聲飛揚

英國前首相戴卓爾夫人的私人秘書、現任議會上院議員查爾斯·鮑威爾(Charles Powell) 10月5日接受英國廣播公司採訪時表示，香港擁有廣泛的自治權，自治程度遠超當年英方就香港問題與中國開展談判時的預期，香港的「佔領中環」參與者「不切實際」。鮑威爾忠告香港年輕人說：「如果我是一個香港年輕人，我會專心致志地利用好現有的廣泛自由和自治權，最大限度地利用香港的就業機會、旅行自由、海外就業自由、教育機會等等，充分享受這一切。」所謂「不識廬山真面目，只緣身在此山中」，這是因為旁觀者清，當局者迷。置身香港現有的廣泛自由和高度自治，部分年輕人的確沒有專心致志地利用，反而是作為旁觀者的鮑威爾覺得可惜，香港年輕人應重視鮑威爾的忠告。



龍子明

香港回歸後，港人擁有廣泛自由和高度自治，遠超回歸之前。權威的學術智囊機構福瑞薩研究所 Fraser Institute 以及自由研究所 Liberales Institut 去年共同發表《邁向人類自由的全球性指數》報告，香港排名全球第三。報告的自由指數由個人自由和經濟自由兩個指數綜合計算而成，而個人自由指數則根據4大元素綜合計算，即「人身的保障與安全」、「個人行動與遷徙的自由」、「表達的自由」，以及「個人關係及結社的自由」。報告的評分，亦基本上吻合美國傳統基金會發表的全球經濟自由的排名榜，傳統基金會最新的報告顯示，香港連續第20年成為全球最自由經濟體系。

## 港人擁有廣泛自由和高度自治

事實正如國務院今年6月發表的《「一國兩制」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踐》白皮書指出：「香港居民依法享有的基本權利和自由，受到憲法、香港基本法以及香港本地法律的充分保障。憲法和香港基本法從憲制層面確保了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的基本權利和自由。」

香港市民特別是年輕人，應珍惜香港現有的廣泛自由和權利，而非透過激烈街頭行動或對抗行動妨礙他人的自由權利，這同時也束縛了自己的自由。持續逾十天的「佔領」行動，嚴重妨礙市民的自由、權

利和利益，港九各區連日來出現大塞車，港九同時間出現的車龍總和一度長達逾24公里，市民出行、工作、經商、上學的自由和權利被剝奪。「佔中」使旅遊業首當其衝，零售業、酒店業、餐飲業也受到牽連，災情慘過「沙士」，零售業的從業者多為基層打工仔，手停口停，加上受影響企業多為中小企，隨時引發失業潮。「佔領」行動已給香港造成數千億元的經濟損失。誰沒有需要正常生活的父母兄弟姊妹?誰沒有為生計繁忙的朋友和同事?「佔中」參與者之所以「不切實際」，就是因為嚴重妨礙市民的自由、權利和利益。美國前總統林肯指出：「凡是不給別人自由的人，他們自己就不應該得到自由，也是不能夠長遠地保持住自由的。」

法國啟蒙思想家孟德斯鳩指出：「自由不是無限的自由，自由是一種能做法律許可的任何事的權利。」「佔中」發起人開始策劃「佔中」時就明言「佔中」是違法的，事實證明「佔中」破壞法治、破壞社會安寧，影響經濟民生與市民安全，誤導青年學生，使香港成為暴戾之都、動亂之都，後果非常嚴重。

自由不僅為濫用權利而失去，也為濫用自由而失去。市民特別是年輕人應專心致志地利用好現有的廣泛自由和高度自治，而非透過激烈街頭行動或對抗行動妨礙他人的自

由。正如林肯指出：「凡是不給別人自由的人，他們自己就不應該得到自由，也是不能夠長遠地保持住自由的。」

## 「佔中」毀壞民主發展

「佔中」搞手聲言「佔中」是要爭取真普選，但《基本法》和人大決定已明確2017年香港可以一人一票普選特首，可見「佔中爭取真普選」是一個偽命題。正如鮑威爾指出，英國在香港並沒有引入民主制度，「中國關於香港選舉的立場，從1990年公佈香港基本法開始，就一直是清楚明白的。我從不認為中國會改變這一基本立場。」新加坡總理李顯龍日前也指出，香港得到的民主空間，已超過在港英時代所得到的，而選舉必須以符合香港利益、不傷害中國利益，符合法律和香港基本法的方式來進行。

人大決定進一步體現中央政府推進香港民主發展的誠意，意味着回歸20年香港市民就可以一人一票選特首。這是世界歷史上前所未有的民主發展範例。但是，「佔中」卻是在毀壞民主發展，阻礙2017年一人一票普選特首目標的實現。歷史的經驗證明，凡是離開法治的行為，無論怎樣花言巧語，最終一定以踐踏民主、摧毀民主為結局。香港市民特別是年輕人，應珍惜回歸後港人享有的真正民主。

# 攻擊警務處網站也是「襲警」

邵榮華

黑客組織以不滿警方依法處置「佔中」行動為由，發起「香港行動」，對本港政府網站實施惡意攻擊，警務處網站也遭殃。這是把警員醜化及妖魔化，更是對警權的挑戰、對法治的侮辱。對於不公允的做法，警方應該正視問題，嚴正執法。

## 警方網站職能重要

伴隨着現代資訊技術的發展，警務處於早年開設網站，作為警隊與公眾交流、溝通的管道，也是警方公共關係建設的重要內容。

警務處網站為市民提供豐富的資料，藉以加深公眾對警隊工作的了解，並爭取市民對撲滅罪行工作的支持。網站所提供的資料十分廣泛，包括15大類。其中，電子報案室、警署資料、新聞公報、牌照須知、許可證須知、交通事項、懸紅通緝人士公告、尋找失蹤人士等內容對普羅大眾至關重要。

黑客鼓動本港網民以免費軟件協助發動非法攻擊，向警務處在內的多個政府部門網站發動聯合攻勢。其中，朱某在29分鐘內向警務處網站發動11,552次攻擊，使警方網站變得緩慢，影響公眾瀏覽。

## 企圖打擊警隊士氣

「佔領」行動持續十餘日，警方連續作戰，身心疲憊。黑客就此向警隊挑戰，向警務處網站發起攻擊，分化警務人員，用心險惡，是不擇手段、不得人心的做法。香港是法治社會，不能容許有人利用警隊宣洩個人情緒，亦不會

姑息阻撓警隊執法的人。警方在處理違法「佔領」行動事件上，一直謹守崗位，縱使面對示威人士和黑客的挑釁，仍努力不懈，維護法紀，值得社會肯定和讚許。

就黑客攻擊事件，商業調查科技罪案組已經着手採取行動，第一天凌晨突擊搜查北角、元朗、黃大仙及柴灣區4個單位，拘捕3男2女。他們涉嫌有犯罪或不誠實意圖而取用電腦。行動中，警方檢獲六台電腦、六部手提裝置，以及一些電腦器材，相信與案有關。

事實上，大部分針對現實世界的法例，均適

用於互聯網世界。根據本港法例，任何人干犯「有犯罪或不誠實意圖而取用電腦」，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處監禁5年。任何人都不能無視法紀，即便黑客屬青年學生，也不能例外，警隊應該依法懲處、嚴正執法。現時，警方的調查仍在初步階段，呼籲警方祭出重典作為警示，為近年高發的黑客攻擊案降溫。

海外黑客發起攻擊行動，本港有網民受其誤導，惡意攻擊警務處網站，也是打擊本港警隊士氣，後果不亞於「襲警」，最終受害的只會是公眾，受影響的只是市民的生活。



黑客為配合「佔中」，惡意攻擊警方網站，是嚴重違法行為，警方一定會嚴正執法。